

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制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

建设单位：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余忠城

项目负责人：余忠城

建设单位：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电 话：15158693139

邮 编：404000

地 址：重庆市万州区九龙园九沙三支路西南侧（万州经开区）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制造项目				
业主单位名称	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重庆市万州区九龙园九沙三支路西南侧（万州经开区）				
主要产品名称	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				
设计生产能力	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在重庆市万州区九龙园九沙三支路西南侧（万州经开区）建设标准厂房，配套建设水、电、通讯公用工程及消防、环保、绿化附属工程，购置下料机、压机、车床、铣床、钻床、加工中心等，建设“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制造项目”，形成年产 500 万件食品不锈钢设备、200 万件医疗不锈钢设备的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在重庆市万州区九龙园九沙三支路西南侧（万州经开区）建设标准厂房，配套建设水、电、通讯公用工程及消防、环保、绿化附属工程，购置下料机、压机、车床、铣床、钻床、加工中心等，建设“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制造项目”，形成年产 500 万件食品不锈钢设备、200 万件医疗不锈钢设备的生产能力。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2 月		
调试时间	2024 年 10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5 年 4 月 15 日-5 月 1 日		
环评报告审批部门	重庆市万州区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重庆耘拓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7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2.2 万元	比例	0.17%
实际总概算	7000 万元	环保投资	12.2 万元	比例	0.17%

1.1 工程建设过程

1.1.1 环境影响评价及审批过程

该项目于 2021 年 1 月委托重庆耘拓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取得了重庆市万州区生态环境局下发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万）环准（2021）37 号》。

1.1.2 验收由来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相关要求，建设单位应对本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并编制验收报告。验收报告通过对项目外排污染物达标情况、环保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治理效果、必要的环境保护敏感点目标、建设项目环境风险和环境管理水平检测，综合分析、评价得出结论，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的形式为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提供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以及验收后的日常监督管理提供技术依据。建设单位自行对“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制造项目”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1.3 验收工作的组织与开展

重庆东生笙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03 日至 2025 年 4 月 04 日对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的废水、废气及噪声进行了采样检测。根据现场检查情况、现场监测结果、验收技术规范、环评报告、批复等相关内容，建设单位自行编制了本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1.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1.2.1 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相关部门规章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修订）；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修订）；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实施）；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起施行）；
- (7)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682

	<p>号) ；</p> <p>(8)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p> <p>(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p> <p>1.2.2 地方性法规和规章；</p> <p>(1)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重庆市排污口规范化清理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渝环发[2012]26 号) ；</p> <p>(2)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界定程序规定》的通知渝环发[2014]65 号。</p> <p>1.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p> <p>《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p> <p>1.4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p> <p>(1) 《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制造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重庆耘拓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021 年 2 月) ；</p> <p>(2)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万)环准〔2021〕37 号，2021 年 2 月 22 日) ；</p> <p>(3) 建设单位提供的环保设计资料、工程资料等其它相关资料。</p>
<p>验收 监测 评价 标准、 标 号、 级 别、 限值</p>	<p>1.5 验收监测执行标准</p> <p>验收调查标准原则上采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阶段经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确认的环境保护标准(《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制造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标准)，对已修订新颁布的标准按新标准进行达标考核。</p> <p>1.5.1 污染物排放标准</p> <p>(1) 无组织废气控制标准</p> <p>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中的大气污染排放限值。</p>

表1-1 废气无组织排放标准及其限值一览表

排气筒编号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排气筒高度m	执行标准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1.0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50/418-2016)

(2) 废水排放标准

生活污水经生化池处理达《万州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工业废水接管标准》后，排入万州经开区九龙园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化工园区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457-2012)后排入龙宝河，经 2.5km 后汇入长江。

表 1-2 项目废水排放标准 (mg/L)

污染物标准	pH (无量纲)	SS	BOD ₅	COD	NH ₃ -N
《万州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工业废水接管标准》	6~9	≤400	≤300	≤500	≤50

(3) 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位于万州区经开区九龙园化工园区，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具体标准值如下表1-3。

表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3 类标准	65	55

(4)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不适用本标准”，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相关要求执行。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危险废物转移执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中相关要求。

表二

2.1 工程建设内容

2.1.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1) 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敏感目标调查

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制造项目建设项目”位于重庆市万州区九龙园九沙三支路西南侧（万州经开区），中心地理坐标为：经度 108.409824，纬度 30.726638。根据现场踏勘，重庆市万州区九龙园九沙三支路西南侧（万州经开区），该项目位于九龙园内，为政府认定的工业园区，区域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世界遗产地、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历史文化保护地等敏感区域，不属于生态敏感与脆弱区。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均为工业企业，无居民区、医院、学校等环境保护目标分布。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对照原环评报告表，现验收阶段本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目标及外环境关系与原环评阶段一致。

(2) 平面布置

本项目占地约 20 亩，建筑面积约 7800m²，建设 1 栋 1F 厂房，利用厂房设置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生产车间，全厂按功能分为办公区和生产区。主要原则和依据是生产工艺流程的顺序。项目厂房内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平面合理性分析如下：

- (1) 各个车间布置紧凑合理，充分考虑物流的合理性，节省了能耗，方便了生产管理。
- (2) 办公生活区与生产区分开，这样既便于管理，又减少生产对办公的影响。

2.1.2 项目建设内容

(1) 产品方案及规模

项目产品为不锈钢设备，主要产品方案详见表 2-1。

表 2-1 项目产品方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阶段生产规模 (件/a)	一阶段验收阶段生产规模 (件/a)	备注
1	食品不锈钢	500 万	500 万	/
2	PP 颗粒	200 万	200 万	/

(2) 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

环评阶段：项目位于重庆市万州区九龙园九沙三支路西南侧（万州经开区），重庆奥

表三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废水

本项目生产车间地面只需定期清扫，不需要冲洗，因此本项目用水主要为产品清洗用水和职工生活用水。其中，产品清洗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因此项目营运期无生产废水排放，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参照《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19）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员工 50 人，公司不设食堂，员工生活用水为 60L/人·天，项目年工作 300 天，则生活用水量为 3m³/d, 900m³/a。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90%计，则本项目产生的污水排放量为 2.7m³/d, 810m³/a。根据重庆东生笙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监测报告（报告编号：东生笙环检【2025】YS 第 005 号）可知，本项目经已建生化池预处理达《万州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工业废水接管标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九龙园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后达《化工园区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457-2012）。

3.2 废气

废气

运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焊接烟尘。项目部分工件需要进行焊接处理。焊接设备采用氩弧焊机，焊接过程中有焊接废气产生，主要污染物为粉尘（含金属氧化物）。根据《焊接车间环境污染及控制技术进展》（《上海环境科学》）中各种焊接工艺及焊条烟尘产生量的数据统计值，氩弧焊机焊丝发尘量为 2~5kg/t，环评发尘量按 5kg/t 计算，本项目焊丝消耗量为 0.2t/a，则项目焊接烟尘产生量约为 0.001t/a，使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收集净化后排放，捕集率约 80%，净化效率以 90%计，则焊接烟尘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028t/a，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收尘量为 0.00072t/a。

根据重庆东生笙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监测报告（报告编号：东生笙环检【2025】YS 第 005 号）可知，本项目无组织废气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表 1 无组织排放限值。

3.3 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类生产设备的机械噪声，其噪声值约为 70~85dB(A)。本项目设置封闭式车间，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加强设备的维护与保养；设置减振基座、强化车间阻隔消声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厂界噪声

表三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3.4 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的固废主要分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的不合格品、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除尘灰、沉渣；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油棉纱及手套等。

验收阶段，项目固体废物实际产生量和处理方式见表 3.4-1。

表 3.4-1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项目		实际产生量 (t/a)	实际排放量 (t/a)	环评处理去向	实际处理去向	备注
生活垃圾		7.5	7.5	环卫部门处理	与环评一致	/
一般工业固废	废边角料	50	50	环卫部门处理	与环评一致	/
	不合格品	20	20	由原材料供货商回收利用。	与环评一致	
	废包装材料	0.3	0.3	由原材料供货商回收利用。	与环评一致	
	除尘灰	0.00072	0.00072	由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处置。	与环评一致	
	沉渣	0.01	0.01	由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处置。	与环评一致	
危废	废机油桶	0.01	0.01	定期交由危险废物资质单位处置	与环评一致	由重庆巨光实业有限公司收集处置

3.5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3.5.1 环保设施投资

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 万元，所占比例为 12.5%。

3.5.2 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和重庆市万州区生态环境局批意见提出的环保措施要求的“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 3.5-1。

表 3.5-1 项目环保措施要求的“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变更情况

表三

废水	经已建生化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达到《万州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工业废水接管标准》	经已建生化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达到《万州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工业废水接管标准》	无变动
废气	利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1.0mg/m ³	利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1.0mg/m ³	无变动
固体废物	经垃圾桶收集后，交市政环卫部门清运。	经垃圾桶收集后，交市政环卫部门清运。	无变动
	一般固废暂存点（面积 20m ² ）位于第二平台拟建 2#厂房东北侧，废水收集池旁，设置标识标牌，采取防风、防雨、防扬散等措施。	一般固废暂存点（面积 20m ² ）位于第二平台 2#厂房东北侧，废水收集池旁，设置标识标牌，采取防风、防雨、防扬散等措施。	无变动
	危险废物贮存库（面积 10m ² ）位于位于第二平台拟建 2#厂房东北侧，废水收集池旁，危险废物经分类收集暂存后交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理，设置标识标牌，对危险废物贮存库进行重点防渗，采取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措施。	危险废物贮存库（面积 10m ² ）位于位于第二平台 2#厂房东北侧，废水收集池旁，危险废物经分类收集暂存后交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理，设置标识标牌，对危险废物贮存库进行重点防渗，采取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措施。	无变动
噪声	采取墙体隔声、基础减震等隔声降噪措施。	采取墙体隔声、基础减震等隔声降噪措施。	无变动
土壤及地下水	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危险废物贮存库、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区域、喷淋塔废水收集池、冷却水循环水池区域设为重点防渗区，采取重点防渗措施；生产厂区、破碎清洗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间设为一般防渗区；其他区域采用地面硬化。	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危险废物贮存库、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区域、喷淋塔废水收集池、冷却水循环水池区域设为重点防渗区，采取重点防渗措施；生产厂区、破碎清洗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间设为一般防渗区；其他区域采用地面硬化。	
环境风险	机油桶下方设置托油盘，危险废物贮存库设为重点防渗区域，危险废物贮存库配备消防设施。	机油桶下方设置托油盘，危险废物贮存库设为重点防渗区域，危险废物贮存库配备消防设施。	

由上表可以看出，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意见提出的环保措施要求已在工程实际中得到落实。

表四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摘录）

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位于重庆市万州区九龙园九沙三支路西南侧（万州经开区），项目投资 7000 万元，环保投资 12.2 万元(占投资比例的 0.17%)，建设标准厂房，配套建设水、电、通讯公用工程及消防、环保、绿化附属工程，购置下料机、压机、车床、铣床、钻床、加工中心等，项目建成后，主要从事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制造，形成年产 500 万件食品不锈钢设备、200 万件医疗不锈钢设备的生产能力。综上所述，本项目在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各种污染物如能按本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进行治理，保证污染治理工程与主体工程实施“三同时”，且加强污染治理措施和设备的运营管理，则该项目的建设不会使当地水环境、环境空气、声环境发生现状质量级别的改变。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建设单位应注意环保工程与主体工程实行“三同时”制度，相应的环保措施必须经有关环保部门检验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并确保日后能够正常运行。

4.2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批复意见（摘录）

根据重庆市万州区生态环境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注书（渝（万）环准〔2021〕37号），审批意见如下：

你单位报送的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制造项目（项目代码:2020-500101-34-03-155386）环评文件及相关报批申请材料收悉。该项目位于万州经开区九龙园九沙三支路，项目占地约 20 亩，建筑面积约 7800 m²，建设 1 栋综合楼，1 栋厂房，形成年产 500 万件食品不锈钢设备、200 万件医疗不锈钢设备的生产能力。经审查，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审批的相关要求

根据重庆耘拓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对该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生态影响和环境污染措施、防范环境风险措施和你单位承诺的前提下，工程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以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你单位应当严格落实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防治生态影响和环境污染措施及防范环境风险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

表四

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投入运行前，及时向我局申请排污许可，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项目建成后，按照有关规定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项目的环保日常监督管理由万州经开区生态环境局和万州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按照有关职责实施，发现存在不符合告知承诺制或环评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依法撤销审批决定，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和经济损失均由你单位承担。

表五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监测分析方法

按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和环境质量标准要求，优先选用国家环境监测分析方法标准方法；对国内目前尚未建立标准分析方法的污染物，可参考使用国内（外）现行的标准分析方法。分析方法应能满足评价标准要求。

本项目测方法依据及仪器见表 5-1、5-2。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依据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废气 (无组织)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表 5-2 监测使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备注
废气 (无组织)	总悬浮颗粒物	YLB-2700S 多路空气烟气综合采样器	2080232457	所用仪器 在计量检 定/校准 有效期内
		4046 电子气体流量计	40461741003	
		TH-150C 智能中流量总悬浮颗粒物采样器	331704054	
		BSC-150 恒温恒湿箱	170030	
		EX125DZH 电子天平	B808460989	
噪声	厂界噪声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	00309784	
		AWA6221A 声校准仪	1007351	

废水	pH 值	PHB-4 便携式酸度计	Y01620224123111
	化学需氧量	滴定管	001
	氨氮	T6 新悦可见分光光度计	26-1610-01-0048
	悬浮物	AR224CN 电子天平	B723222814
		GZX-9146MBE 电热鼓风干燥箱	170044
	五日生化需氧量	SPX-250B-Z 生化培养箱	180251
JPSJ-605F 溶解氧仪		601806N0021060434	

5.2 监测人员

监测人员为持证上岗。

5.3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措施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发的《环境监测质量管理规定》和《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的要求进行，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保证了监测过程中生产工况负荷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和各监测点位布置的科学性和可比性；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监测数据实行了三级审核制度。

1、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持证上岗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用监测仪器设备状态正常且均在有效检定周期内。

2、采样期间保证在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 75%以上；采样前后对采样仪器及设备进行校准和检查，气态样品现场测试前，有证标准物质校准，并按照国家标准、技术规范和质量保证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3、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均按照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的要求进行。

4、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应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并对质控数据分析，附质控数据分析表。

表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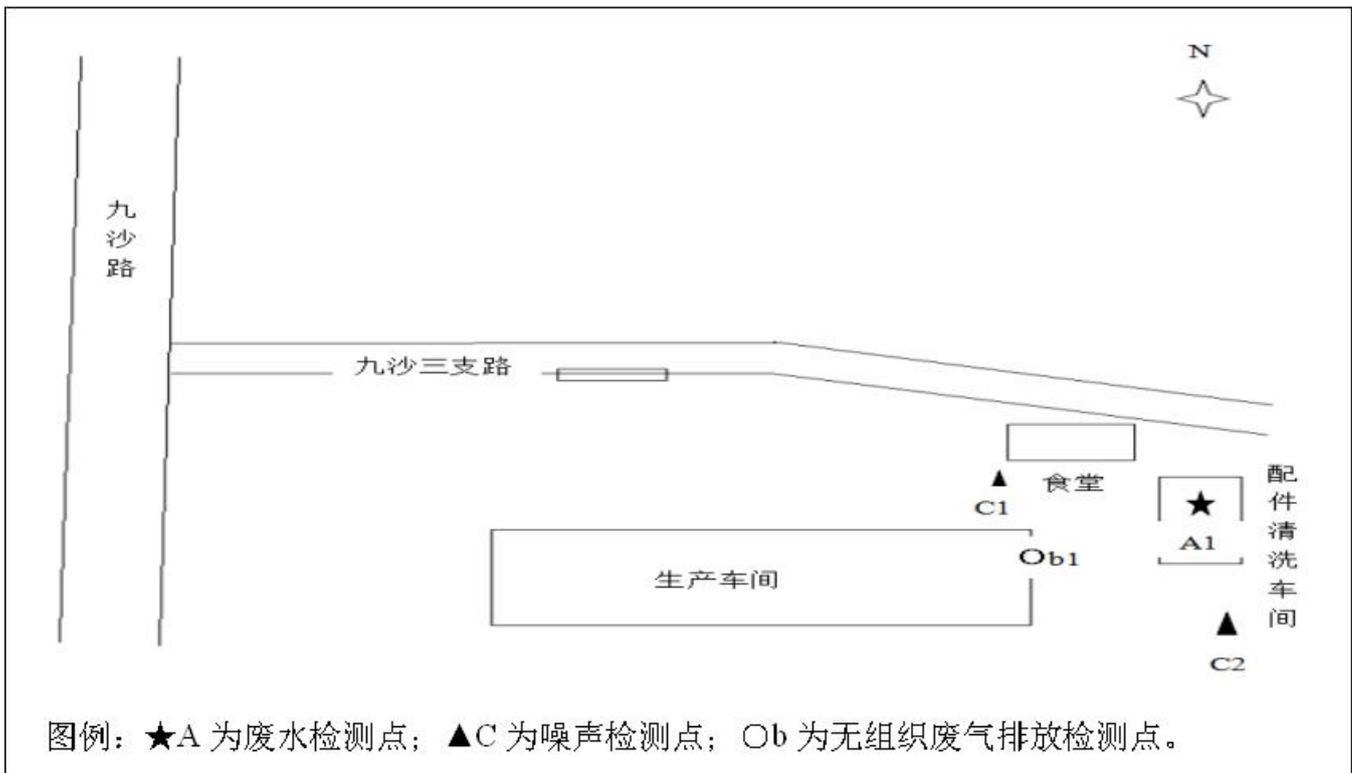
6 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如下：

表 6-1 检测点位及项目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名称和编号	是否检测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水	★A1 (过滤池出口)	是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	各检测 4 次，检测 2 天
废气 (无组织)	Ob1	是	总悬浮颗粒物	各检测 3 次，检测 2 天
噪声	▲C1 (厂界东北侧) ▲C2 (厂界东南侧)	是	厂界噪声	昼间各检测 1 次，检测 2 天
备注	1、检测方案及检测因子由委托方提供； 2、检测工况：年设计生产量 2000 吨/年，年生产天数为 320 天，检测期间，实际生产能力约为 6 吨/天。			

图 6.1 监测布点示意图



表七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监测期间，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运行较为稳定，满足验收要求。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气监测结果

根据重庆东生笙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监测报告（报告编号：东生笙环检【2025】YS第005号），项目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2-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准 限值
			ug/m ³	ug/m ³	ug/m ³	ug/m ³
2025/4/02	总悬浮颗粒物	Ob1	432	416	445	1000
2025/4/03	总悬浮颗粒物	Ob1	427	453	438	
参考依据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表 1 无组织排放限值。				
备注		/				

7.2.2 噪声监测结果

根据重庆东生笙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监测报告（报告编号：东生笙环检【2025】YS第005号），本项目厂界的噪声监测结果详见表 7.2-2。

表 7.2-2 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 时间	检测点	昼间噪声				夜间噪声				最大 声级 dB(A)	主要 声源
		Leq (dB(A))				Leq (dB(A))					
		测量值	背景 值	修正值	修正 结果	测量 值	背景 值	修正 值	修正 结果		
2025/4/02	▲C1 (厂界东北侧)	53.0	/	/	53	/	/	/	/	/	生产车间

	▲C2 (厂界东南侧)	39.8	/	/	40	/	/	/	/	/	生产车间
2025/4/03	▲C1 (厂界东北侧)	54.1	/	/	54	/	/	/	/	/	生产车间
	▲C2 (厂界东南侧)	61.3	/	/	61	/	/	/	/	/	生产车间
排放限值		/	/	/	65	/	/	/	/	/	/
参考依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类标准限值。									
备注		/									

7.2.3 废水监测结果

根据重庆东生笙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监测报告(报告编号:东生笙环检【2025】YS第005号),本项目厂界的噪声监测结果详见表7.2-3。

表 7.2-3 废水处理设施出口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及项目		外观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五日生化需氧量	悬浮物
			/	/	mg/L	mg/L	mg/L	mg/L
2025/4/02	★A1	第一次	白色、浑浊、有异味	6.9	76	1.01	19.2	247
		第二次	白色、浑浊、有异味	7.1	79	1.05	19.8	239
		第三次	白色、浑浊、有异味	7.2	80	1.03	19.6	225
		第四次	白色、浑浊、有异味	7.0	75	1.05	19.9	256
平均值			/	/	78	1.04	19.6	242
标准限值			/	6~9	480	30	150	380
2025/4/03	★A1	第一次	白色、浑浊、有异味	6.7	81	1.06	19.9	250
		第二次	白色、浑浊、有异味	7.1	85	1.08	20.4	260
		第三次	白色、浑浊、有异味	7.2	83	1.13	20.2	232
		第四次	白色、浑浊、有异味	7.2	82	1.11	20.0	258
平均值			/	/	83	1.10	20.1	250
标准限值			/	6~9	480	30	150	380

参考依据	《万州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工业废水接管标准》
备注	/

7.2.4 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焊接设备采用氩弧焊机，焊接过程中有焊接废气产生，主要污染物为粉尘（含金属氧化物），通过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收集净化后排放。根据验收监测可知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监测结果为 416-453ug/m³。

本项目产品清洗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810m³/a。根据验收监测可知本项目生活废水各项指标均达到《化工园区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457-2012）。

综上所述，本项目各污染物排入环境总量符合渝（万）环准〔2024〕53 号要求。

7.2.5 监测结论

（1）废气：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的总悬浮颗粒物《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表 1 无组织排放限值。

（2）噪声：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3）废水：验收监测期间，生活废水各项指标均达到《化工园区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457-2012）。

（4）总量：总量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

7.3 环境质量

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废气和噪声，均能达标排放。项目环评及批复未提出环境保护目标验收监测计划，因此，未进行保护目标处环境质量监测。

表八

8 验收监测结论

8.1 项目概况

8.1.1 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环评及批复核定的建设内容及规模：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位于重庆市万州区九龙园九沙三支路西南侧（万州经开区），项目投资 7000 万元，环保投资 12.2 万元(占投资比例的 0.17%)，建设标准厂房，配套建设水、电、通讯公用工程及消防、环保、绿化附属工程，购置下料机、压机、车床、铣床、钻床、加工中心等，项目建成后，主要从事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制造，形成年产 500 万件食品不锈钢设备、200 万件医疗不锈钢设备的生产能力。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员工 50 人，年生产天数为 300 天，每天实行 1 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

实际验收内容：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位于重庆市万州区九龙园九沙三支路西南侧（万州经开区），项目投资 7000 万元，环保投资 12.2 万元(占投资比例的 0.17%)，建设标准厂房，配套建设水、电、通讯公用工程及消防、环保、绿化附属工程，购置下料机、压机、车床、铣床、钻床、加工中心等，项目建成后，主要从事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制造，形成年产 500 万件食品不锈钢设备、200 万件医疗不锈钢设备的生产能力。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员工 50 人，年生产天数为 300 天，每天实行 1 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

8.1.2 项目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 该项目于 2021 年 1 月委托重庆耘拓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取得了重庆市万州区生态环境局下发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万）环准〔2021〕37 号》。

(2) 项目于 2024 年 5 月开始建设，2025 年 1 月完成设施安装工作并开始运行及设备调试。

(3) 重庆万州区生态环境局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对该项目首次登记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00101MA617RWJXR001Z，有效期限：自 2025 年 3 月 26 日至 2030 年 3 月 25 日止，管理类别为登记管理。

表八

项目从建设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及处罚记录等。

8.1.3 验收范围

本次对“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制造项目”全部建设内容进行验收。

8.2 工程变动情况

通过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对本项目变动逐项进行分析，与环评及批复内容相比未发生变化。因此，本项目实际建设的内容不构成重大变动，不需要重新报批环评文件，应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8.3 环保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水

生活污水经生化池处理达《万州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工业废水 接管标准》后，排入万州经开区九龙园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化工园区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457-2012）后排入龙宝河，经 2.5km 后汇入长江。

（2）废气

采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装置处理后排放

（3）噪声

墙体隔声、合理布局、基础减振。

（4）固体废物

①危险废物：

项目建设危险废物贮存间 1 间。

项目产生的废机油桶，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间，定期交重庆巨光实业有限公司收运处置。

②一般工业固废：

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由原材料供货商回收利用。除尘灰、沉渣由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处置。

③生活垃圾：

项目在生产区、办公区等设置生活垃圾收集桶。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8.4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气

表八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的总悬浮颗粒物《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表 1 无组织排放限值。

（2）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3）废水：验收监测期间，生活废水各项指标均达到《化工园区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457-2012）。

（4）总量

总量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

8.5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环评批复阶段至今周边外环境未发生变化，未新增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在落实各项污染治理措施之后，项目调试阶段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同时，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对保护目标的影响较小。

8.6 结论

综上所述，本验收项目各项环保设施建设到位，较好地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环保要求。工程建设期间，未发生重大污染。现有环保设施能满足运营期污染物排放及处置要求，达到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建议验收组通过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8.7 建议

企业应加强对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加强对企业员工的操作培训，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完善环保设施运行记录，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总平面布置图
- 附图 3 监测点位示意图
- 附图 4 本项目与万州区生态保护红线位置关系图
- 附图 5 厂区照片
- 附图 6 奥盛机械整改照片

附件

- 附件 1 奥盛环评批复；
- 附件 2 备案证；
- 附件 3 排污许可证；
- 附件 4 营业执照；
- 附件 5 东生笙环检【2025】YS 第 005 号 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废水 5 个项目、TSP、厂界噪声）；
- 附件 6 危废协议；
- 附件 7 “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制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4月12日，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组织环保专家召开了“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通过现场踏勘，以及听取建设单位对该项目在建设中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情况的介绍，查阅相关资料后形成了以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重庆市万州区九龙园九沙三支路西南侧（万州经开区），场地为企业自有。

环评及批复主要建设内容：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位于重庆市万州区九龙园九沙三支路西南侧（万州经开区），项目投资 7000 万元，环保投资 12.2 万元（占投资比例的 0.17%），建设标准厂房，配套建设水、电、通讯公用工程及消防、环保、绿化附属工程，购置下料机、压机、车床、铣床、钻床、加工中心等，项目建成后，主要从事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制造，形成年产 500 万件食品不锈钢设备、200 万件医疗不锈钢设备的生产能力。综上所述，本项目在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各种污染物如能按本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进行治理，保证污染治理工程与主体工程实施“三同时”，且加强污染治理措施和设备的运营管理，则该项目的建设不会使当地水环境、环境空气、声环境发生现状质量级别的改变。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位于重庆市万州区九龙园九沙三支路西南侧（万州经开区），项目投资 7000 万元，环保投资 12.2 万元（占投资比例的 0.17%），建设标准厂房，配套建设水、电、通讯公用工程及消防、环保、绿化附属工程，购置下料机、压机、车床、铣床、钻床、加工中心等，项目建成后，主要从事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制造，形成年产 500 万件食品不锈钢设备、200 万件医疗不锈钢设备的生产能力。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 该项目于 2021 年 1 月委托重庆耘拓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取得了重庆市万州区生态环境局下发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万）环准〔2021〕37 号》。

(2) 项目于 2024 年 5 月开始建设，2025 年 1 月完成设施安装工作并开始运行及设备调试。

(3) 重庆万州区生态环境局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对该项目首次登记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00101MA617RWJXR001Z，有效期限：自 2025 年 3 月 26 日至 2030 年 3 月 25 日止，管理类别为登记管理。

项目从建设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及处罚记录等。

(三) 验收范围

本次对“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设备制造项目”全部建设内容各项环保设施建设运行情况，并对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进行核查。

二、工程变动情况

通过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对本项目验收范围的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内容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水

生活污水经生化池处理达《万州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工业废水 接管标准》后，排入万州经开区九龙园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化工园区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457-2012）后排入龙宝河，经 2.5km 后汇入长江。

(2) 废气

采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装置处理后排放

(3) 噪声

墙体隔声、合理布局、基础减振。

(4) 固体废物

① 危险废物：

项目建设危险废物贮存间 1 间。

项目产生的废机油桶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间，定期交重庆巨光实业有限公司收运处置。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单位(盖章):		重庆美盛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食品及医疗不锈钢机械装备制造项目				建设地点		万州经开区九龙园九沙三支路															
行业类别		C35 金属制品业				建设性质		新建															
设计生产能力		500 万件食品不锈钢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实际生产能力		500 万件食品不锈钢设备		投入试运行日期													
投资总额(万元)		7000				环保投资总额(万元)		12.2		所占比例 (%)		2025 年 1 月											
环评审批部门		重庆市万州区生态环境局				批准文号		渝(万)环准(2021) 37 号		批准时间		2021 年 2 月 22 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验收设计单位		重庆美盛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重庆美盛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重庆东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实际总投资(万元)		7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2.2		所占比例 (%)		0.174285714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4		固废治理(万元)		2		其它(万元)		360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t/d)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Nm ³ /h)		/				/											
建设单位(+/-t/d)		重庆美盛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404000		联系电话		15158693139		环评单位		重庆拓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量(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量(9)		全厂核定排放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		0		0		0		0		0		0		0		0		0		0	
化学需氧量		0		0		0		0		0		0		0		0		0		0		0	
氨氮		0		0		0		0		0		0		0		0		0		0		0	
石油类		0		0		0		0		0		0		0		0		0		0		0	
废气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二氧化硫		0		0		0		0		0		0		0		0		0		0		0	
烟尘		0		0		0		0		0		0		0		0		0		0		0	
工业粉尘		0		0		0		0		0		0		0		0		0		0		0	
氮氧化物		0		0		0		0		0		0		0		0		0		0		0	
工业固体废物		0.007		0.007		0.007		0.000001		0.000001		0		0		0		0		0		0	
与项目有关的污染物		危险废物		0.000001		0.000001		0		0		0		0		0		0		0		0	
		生活垃圾		0.00075		0.00075		0		0		0		0		0		0		0		0	

注: 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
2、(12)=(6)-(8)-(11), (9)=(4)-(5)-(8)-(11) + (11)
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吨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环保竣工验收调查报告

会议签到表

评审内容		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环保竣工验收调查报告		
评审时间	2025.4.12	评审会议地点	重庆市万州区九龙园九沙三支路西南侧（万州经开区）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	电话
1	向永茹	重庆三峡职业学院	教授	15084372266
2	王燕	重庆三峡学院	副教授	15202382200
3	周廷峰	重庆伟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	13668445540
4	卢力	重庆奥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工作人员	1858593205
5				
6				
7				
8				
9				
10				
11				
12				
13				